

114 學年度下學期高三補考申請須知

請張貼至 5 月 5 日

一、申請資格：

114 學年下學期任一學科，學期平均成績在「40 分(含)以上至未達 60 分」的學生皆可申請。

※未達 40 分為死當，僅能重(補)修，不得申請補考

※學期平均成績在「40 分(含)以上至未達 60 分」，但學年成績在 60 分以上者，未經補考仍可獲得學分，但原始成績不變。

二、辦理補考之科目：

高三：114 學年高三下學期任一學科(含藝能科)均可申請。

三、考試時間(僅有考科補考)：

5 月 8 日(五)至 13 日(三)(課間或放學後)(每節 50 分)

備註：非考科補考請於之後公布時間內找老師進行

四、考試範圍：依各科教學研究會決定之範圍

五、申請費用：每一單科 100 元。

六、本次補考申請方式：先填寫 google 表單，再繳費。

1. 申請時間：4 月 30 日(四)至 5 月 4 日(一)晚上 8 點截止。

2. 請由學校首頁(校園公告)連結

或是由註冊組發給同學的 e_mail 也有連結

或是掃描 QR Code。

3. 請務必本人(須學生信箱帳號登入)親自填寫，並留意是否收到填答回條，若有爭議一律以填答回條為準。



高三 QR Code

4. 表單僅能回覆一次，若需修改，請於期限內由填答回條進行編輯。
5. 註冊組預計於 5 月 5 日(二)發給各班登記補考明細表及收費名條。請同學確認明細並完成簽名後，於下午 4 時前由學藝股長送回註冊組。
6. 請各班學藝股長於 5 月 6 日(三)下午 4 時前，將收費登記表及費用送交教務處鄭惠文小姐，逾時恕不受理！(錢財請妥善保管，每日可交錢時間為掃地時間以前)

七、考試地點、時間：

5 月 7 日(四)第五節下課公佈在聖心樓、齊家樓中廊公佈欄，並同步公告於各班級。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1. 參加補考學生請穿校服並攜帶學生證(身份證或健保卡(有照片)亦可)；未攜帶證件者，扣減該節應考科目分數 10 分。
2. 考試時請按照座位表就座，證件置於課桌右上角以便監考老師核對。考試時請遵守本校考試規則【詳見學生手冊】！
3. 手機及 3C 載具禁止帶入試場，違者依學生獎懲實施要點處理。
4. 同學於補考當天考試時間前到校即可，應考完畢即可離校。
5. 未穿著校服應試者，將請監考老師登記於監考紀錄表。

教務處 115.04.29 啟